2013 年 10 月 16 日 星期三
编辑:姚瑶 版式:沙漠 校对:沈皓玮
电话:0731-88317922 E-mail:kjxb0731-888@163.com

小说迷

总会有人等到你

□ 张嘉佳

一

管春是我认识的最伟大的路痴。

他开一个小小的酒吧,但房子是在南京房价很低的时候买的,没有租金所以经营起来压力不大。

他和女朋友毛毛两人经常吵架,有次劝架兼蹭饭,我跟他俩在一家餐厅吃饭。两人怒目相对,我埋头苦吃,管春一摔筷子,气冲冲去上厕所,半小时都没动静,去厕所找也不见人。

毛毛咬牙切齿,认为这人逃跑了。结果他满头大汗从餐厅大门奔进来, 大家惊呆了,他小声说,上完厕所想了会吵架用词,想好以后一股劲往回跑,不知道怎么穿越走廊就到了新华书店,人家指路他又走到了正洪街广场。最后想了招狠的,索性打车。司机一路开又没听说过这家饭馆, 描绘半天已经开到了鼓楼,只好再换辆车,才找回来的。

上个厕所迷路迷到鼓楼。毛毛气得笑了。

二

他们经常吵架的原因是,酒吧生意不好,毛毛觉得不如索性转手,买个房子准备结婚。管春认为酒吧生意再不好,可属于自己的心血,不乐意卖。

吵着吵着,两人分手了。毛毛找了个家具商,常州人。而管春依旧守着那家小小的酒吧。

管春说,这泼妇,亏我还跟她聊过结婚的事情。这泼妇,留了堆破烂走了。这泼妇,走的时候掉了几颗眼泪还算有良心。

我说,泼妇太难听了。

管春沉默一会,哭了,说,老子真想这泼妇啊。

三

我那年刚毕业,每天都在他那里喝酒。有一天深夜,我喝高了,他滴酒没沾,搀扶我进他的二手派力奥。早上醒来,车子停在国道边的草丛,迎面是块石碑,写着安徽界。

我大惊失色,酒意全无,问他什么情况。管春揉揉眼睛说,上错高架口了。我说,那你下来呀。他羞涩地说,我下来了,又下错高架口了。

刹那间,我觉得脑子一片空白。

管春说,我怎么老是找不到路?

我努力平静,说,没关系。

管春说,我想通了,我自己找不到路,但是毛毛找到了。她告诉我,以前是爱我的,可爱情会改变。我一直愤怒,这不就是变心吗,怎么还理直气壮的?现在我想通了,变心这种事情,我跟她都不能控制。就算我大喊,你不准变心!她就不变心了?

我们继续往前走,没有目的的,快到龙岩车子抛锚,引擎盖里隐约冒黑烟。管春叹口气,说,这车也该寿终正寝,找个汽修厂能卖多少是多少。

最后卖了一千多块。拖走前, 管春打开后备箱,呆呆地说,你看。我一看,是毛毛留下的一切物件。相册、明信片、茶杯、毛毯,甚至还有牙刷。

拖车拖着一辆废弃的派力奥,和满载的记忆走了。

管春在烟尘飞舞的国道边,呆了许久。

我在想,他是不是故意载着一车回忆,开到能抵达的最远的地方,然后将它们全部放弃?

四

回南京,管春拼命打理,酒吧生意开始红火。一天,一起玩的朋友说,毛毛完蛋了。我瞄瞄管春,他面无表情,就壮胆问详情。朋友说,毛毛的老公在河南买地做项目,碰到骗子,没有土地证,千万投资估计打水漂,到处托人摆平这事。

过段时间,我零星了解到,毛毛的老公破产,银行开始拍卖房子。

有天我们经过那家公寓楼,管春一脚急刹车,指着前头一辆缓缓靠边的切诺基说:瞧,泼妇老公的车子,大概要被法院牵走了。

切诺基停好,毛毛下车,很慢很慢地走开。我似乎能听见她抽泣的声音。

管春扭头说,安全带。

我下意识扣好,管春嘿嘿一笑,接着一脚油门,往切诺基撞了上去。

两人没事,气囊弹到脸上,行人纷纷围上。我能看到几十米开外毛毛吓白的脸。

图一时痛快,管春只好卖酒吧。整一百万,七十五万赔给毛毛。他带着剩下的钱,和几个搞音乐的朋友去各个城市开小型演唱会,据说都是当地文艺范儿的酒吧,开一场赚五千。

他的手机永远打不通,上 QQ 时,看见他偶尔在,只是简单聊几句。

我心里一直有疑问, 终于憋不住问他,你撞车就图个爽吗?

管春发个装酷的表情,然后说,她那车我知道,估计只能卖三十多万。

我说,你赔她七十五万,是不是让她好歹能留点钱过日子?

管春没立即回复, 又发个装酷的表情,半天后说,可能吧,反正撞得很爽。

说完就下线了,留个灰色的头像。

五

过了两年,大概钱花光光,管春回了,暂时住我租的破屋子。两人看几天电视剧,突发奇想去那家酒吧看看。

走进酒吧,基本没客人,就一个姑娘在吧台里熟练地擦酒杯。

管春猛地停下脚步。我仔细看看,原来那个姑娘是毛毛。

毛毛抬头,微笑着说:怎么有空来?

管春转身就走,被我拉住。

毛毛说:你撞我车的时候,其实我已经分手了。他不肯跟我领结婚证,至于为什么,我都不想问原因。分手后,他给我一辆开了几年的切诺基,我用你赔给我的钱,跟爸妈借了他们要替我买房子的钱,重新把这家酒吧买回来了。

毛毛说:买回来也一年了,就是没客人。

管春嘴巴一直无声地开开合合,从他嘴型看,我能认出是三个字在重复:这泼妇……

毛毛放下杯子,眼泪掉下来,说,我不会做生意,你可不可以娶我?

管春背对毛毛,身体僵硬,我害怕他冲过去打毛毛耳光,紧紧抓住他。

管春点了点头。

这是我见过最隆重的点头。一公分一公分下去,一公分一公分上来,再一公分一公分下去,缓慢而坚定。

管春转过身,满脸是泪,说:毛毛,你是不是过得很辛苦? 我可不可以娶你?

六

我知道旁人会无法理解。其实一段爱情,是不需要别人理解的。

全世界都不知道谁在等谁。

而管春在等毛毛。

由起点到夜晚,由山野到书房,一切问题的答案都很简单。所以管春点点头。

我爱你是三个字,三个字组成最复杂的一句话。有些人藏在心里,有些人脱口而出。也许有人曾静静看着你:可不可以等等我,等我幡然醒悟,等我明辨是非,等我说服自己,等我爬出悬崖,等我缝好胸腔来看你。

总会有人对你点点头,贯彻未来,数遍生命的公路牌。

写诗吧

野柿子

桃源 吕林

一块是山不像山的坡地
陡得放不稳一粒种子
陡得长成的野柿子树的根
可怜地露出干瘦的脚丫
尽管他想用火红圆润的上半身
吸引或明或暗的视线
却还是遮盖不了
几滴自卑而委屈的泪水

他的涩无人来尝
他的硬无人来碰
他的荣衰无人关注
当路人提议要砍掉的时候
父亲出来说
留着吧
等所有的柿子都进了城之后
他,是咱乡下的安慰

美文帖

生命的笑容

□ 李良旭

在互联网上,看到这样一组感人的画面,画面的题目是:生命的笑容。

英国伦敦一名 44 岁的女子, 被查出患了乳腺癌。她回到家,笑着对自己 6 岁的女儿说了病情。她说,为了治病,妈妈的容貌马上要有所改变,现在请女儿为自己做一件事,那就是请女儿帮助自己把一头秀发剃掉。

女儿听了,高兴地答应了。于是,6 岁的女儿双手拿着剃须刀, 开始帮妈妈剃头。小姑娘笨手笨脚的,把妈妈的头发剪的丑陋不堪。母亲从镜子里,看到自己的头发被女儿剪成“阴阳头,”忍俊不禁,与女儿嘻嘻哈哈,互相逗笑。

这充满温暖、甜蜜的画面,感动了无数网友的心。当死神向你露出狰狞、恐怖的面容时,依然以灿烂的笑容面对,展示出生命的坚强和勇敢, 这是一种积极、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

美国宾夕法尼亚州一个 12 岁的小女孩,被查出患有进行性肌肉萎缩症,这种病,被称为超级癌症。

小女孩得知病情后,脸上露出羞涩的笑容。她说:“哇,这病可真厉害呀,都是‘超级级别’的了,看来,只能让超人来对付它了。”

于是, 她开始把自己打扮成一个超人模样, 用超人的语言和动作,表达出对这种疾病的蔑视和不屑;在家里, 爸爸妈妈也常常打扮成超人模样,向她展示出力量和勇气;邻里小朋友也常常打扮成超人模样,给她信心和力量。

新西兰惠灵顿一个 66 岁老太太,被查出患有脑萎缩症, 这种病发展下去,所有的人她都会不认识了,包括她自己。老太太知道后,每天将自己打扮的漂漂亮亮的,走到每一个熟悉的人面前,深情地拥抱他们,然后捧起对方的脸, 在对方额头上深情地一吻, 说道:“我记下了你的容貌,记在了心里了,永远不会忘记的!”

生命的笑容,是人生的一种态度,这种态度,给人以无穷的信心和勇气。人生可以被打倒,但决不能放弃笑容。笑容,永远是人生昂首挺立中最优美的姿态。

文字家

稻草人

永州冷水滩区竹山桥学校 张造云

鸟儿飞过村庄。在稻田里,在菜地里。它的影子像精灵一般,四处跳跃,四处觅食。人类自从有了耕作活动开始, 便与鸟儿开始了争夺食物的斗争, 但总不能一天到晚老守着庄稼和菜地,于是,稻草人开始走入田间。

他不需要高贵的材料,稻草就可。没有稻草,用镰刀割一把茅草也可,没有茅草,用竹子捆绑一个十字架,套上两个塑胶袋也可以骗骗麻雀们。它们是多么的幼稚,只要稍微有点象形的物什,就可以让鸟儿退避三舍。它们太害怕人类了,说明人类让鸟儿受到伤害无数, 以致多年的进化, 形成经验,传递给大脑:人类是不可以随便靠近的。

他站立在田地里,与世无争,默默忍受日晒雨淋,为主人争取最大的收获。他的衣服破了,却从不吭声;他的身体腐烂了,依然站立如初。如果说,他也有青春,那么,他把最美好的青春都奉献给田野和菜地, 在烈日和雨水下度完自己的一生。

我默默地注视着他,肃然起敬。人类无所畏惧,他何尝不是。我被他的坚持,他的坚守,他的品质,感动得生出一些莫名的情愫,为他写字,为他写诗,为他画画。女儿说:爸爸,今年我们给稻草人戴一顶草帽吧,给它换一身衣裳吧,它天天日晒雨淋,怪可怜的。

女儿戴着一顶废弃的草帽, 拿着一件穿旧了的裙子, 跑向田间, 像一阵风一样跑向稻草人。远远地,远远地,我却分不清,哪一个是女儿,哪一个是稻草人。

百鸟林

躲雨记

石门县第五中学 屈阳

骤然回首,离家已近一个月,穿梭的身影使我忘却了回家的路。江南的秋雨总是冰凉冰凉的,我冒着雨跑到亭子中,徘徊着,急促不安。

“爸”一声亲切的叫声,使我停止了徘徊的脚步。转过头, 风雨中一对父女映入了我的眼帘,父亲的衣着像是一个农民,额头上的皱纹印证了岁月的沧桑。他颤颤地把枯干如柴的手伸进早已淡褪得分辨不出颜色的棉袄的内侧,拿出几张非常破旧的票子连同右手提着的一个口袋一并交给那女孩。他们并没有说话,却在雨中伫立了近十来分钟, 老汉用手撩了撩女孩黑发上的雨珠,目送女孩离去,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望着他远去的背影,我久久不能回神,那恰似自己父亲脸上的皱纹, 恰似自己父亲欣慰的笑容,无时无刻不牵动着我的心。

父亲在干什么? 他是否也在院前的榕树下等待我回家的身影;他是否也因为惦记我而彻夜难眠;他是否也在担心我那瘦弱多病的身体;他是否也能体会到我内心原有的凄凉。想到这里心中涌起一种莫名的激动,先前那弥暗的心,即使在雨中也依然充满了阳光,先前那穿梭的身影也不再那么疲惫,先前那徘徊的脚步也不再那么孤单,先前那迷失在雨中回家的路,现在也愈见清晰。

只身但并不孤独的我登上了山的最高处,望着那个方向,回想那个家。

躲雨时,感受其中的那份亲情,感受其中的那份幸福。就像流水一样滋润了我原有的凄凉,使得那份爱在心底不停不停地流动,永不平息。

路上的行人似乎也被这秋雨中的风景所感动,不自觉地放慢了来去匆匆的脚步。

(指导老师 杨永红)